

拉布乡人民政府办公楼维修及拉布乡“温暖工程”项目（包一）（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拉布乡人民政府办公楼维修及拉布乡“温暖工程”项目（包一）（二次）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中鼎安竞磋（工程）2020-002号（二次）

采 购 人：称多县拉布乡人民政府

代 理 机 构：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4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	5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10
一、说 明	10
1. 适用范围	10
2. 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10
3. 磋商费用	11
二、磋商文件说明.....	11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11
5. 磋商文件、采购活动和成交结果的质疑	11
6. 磋商文件的修改.....	12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2
7. 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2
8. 磋商报价及币种.....	12
9. 磋商保证金	13
10. 磋商有效期	13
11.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13
12.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4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
14. 递送磋商响应文件的地点、截止日期	15
五、磋商程序及方法.....	16
16. 磋商小组	16
17. 磋商程序	16
18. 评审办法	18

六、供应商确定	20
19. 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20
20. 成交通知	20
七、授予合同	21
21. 签订合同	21
八、采购活动终止情形	21
22. 采购活动终止情形	21
九、处罚	21
23. 处罚情形	21
十、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22
十一、其他	22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23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4
附件 1：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25
附件 3：磋商参与函	27
附件 4：首次报价一览表	28
附件 5：最终报价表	29
附件 6：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30
附件 8：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2
附件 9：供应商承诺函	33
附件 10：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34
附件 11：资格证明材料	35
附件 12：财务状况证明	36
附件 1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37
附件 14：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38
附件 15：磋商保证金证明	39
格式 16：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40

附件 17：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41
附件 18：供应商施工方案相关文件	42
附表一：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43
附表二：劳动力计划表	44
附表三：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横道图	45
附表四：施工总平面图	45
附件 19：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46
第六部分 技术标准和要求	47
1. 工程建设条件	47
2. 工程建设要求	47
3. 工程建设应执行的技术规范	48
第七部分 工程量清单	49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

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称多县拉布乡人民政府（以下均简称“采购人”）委托,拟对拉布乡人民政府办公楼维修及拉布乡“温暖工程”项目（包一）（二次）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采购，现予以公告，欢迎潜在的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中鼎安竞磋（工程）2020-002号（二次）
采购项目名称	拉布乡人民政府办公楼维修及拉布乡“温暖工程”项目（包一）（二次）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预算控制额度	包一：59.9847万元
项目分包个数	1
磋商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17条的规定； 2. 供应商有承担本项目的人员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贰级及以上企业资质，拟派项目经理须持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注册证及安全考核合格证书。 4. 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首页截屏及下载的信用报告；不接受有不良记录的参与磋商；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
公告发布时间	2020年04月13日
磋商文件发售起止时间	2020年04月14日至2020年04月20日上午09:00-11:30，下午13:30-17:30（节假日除外）
磋商文件发售方式	现场购买或网上购买。
磋商文件售价	500元/包（磋商文件售后不退，磋商资格不能转让）
磋商文件发售地点	地点：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西宁市城西区西川南路76号万达中心4号写字楼22层12201室） 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13086277800 电子邮箱：qh zda2018@163.com
购买磋商文件时应提供材料	1、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采购代理机构对以上资料留存备案） 注：需网上购买标书的供应商应将以上材料扫描后发至我公司联系邮箱，在邮件中标明购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我公司工作人员进行联系确认。同时将以上资料邮寄至采购代理机构留

	存备案。
磋商截止时间	2020年04月24日下午14时30分（北京时间）
磋商时间	2020年04月24日下午14时30分（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	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西宁市城西区西川南路76号万达中心4号写字楼22层12201室)
采购人及联系人电话	单位名称：称多县拉布乡人民政府 联系人：扎西拉加 联系电话：18935660688 联系地址：称多县拉布乡拉司通村
采购代理机构及联系人电话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13086277800 邮箱地址： qh zda2018@163.com 联系地址：西宁市城西区西川南路76号万达中心4号写字楼22层12201室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西支行
收款人	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2806 0469 0900 0038 928（磋商文件费及代理费专用账号）
其他事项	1、公示网址： 《青海政府采购网》、《青海省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青海省经济信息网》 2、磋商文件必须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本次磋商不接受供应商以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形式的响应文件。
财政监督部门及电话	单位名称：称多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13897163383

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13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采购项目名称	拉布乡人民政府办公楼维修及拉布乡“温暖工程”项目（包一）（二次）
2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中鼎安竞磋（工程）2020-002号（二次）
3	采购人	称多县拉布乡人民政府
4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
7	工 期	2020年5月1日-2020年6月1日
8	采购预算额度	包一：59.9847万元
9	项目分包个数	1
10	采购要求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
11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17条的规定； 2. 供应商有承担本项目的人员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贰级及以上企业资质，拟派项目经理须持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注册证及安全考核合格证书。 4. 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首页截屏及下载的信用报告； 不接受有不良记录的参与磋商；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
12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 大写：壹万元整（小写：10000.00元） 收款单位：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 户 行：西宁农商银行西川南路支行 银行账号：8201 0000 0005 3559 0（保证金专用账号） 缴费时间：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期前一工作日，以采购代理机构账户到账时间为准，票据附言栏内须注明项目（包括标段）名称及用途。 2、为方便我公司核查保证金情况，请供应商将保证金银行回单电子版于开标前一个日历日下午17:30前发至邮箱2113016535@qq.com并备注公司名称及项目（包括标段）名称及用途。 3、退还保证金须提供的资料：请供应商将开户许可证复

		印件、银行转账回单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介绍信（写清公司名称、账号、开户行、项目名称、保证金金额，委托人姓名、联系电话）纸质版单独密封注明“退保证金资料”字样，并于开标当天现场递交。（所有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13	缴费方式	缴费方式：磋商保证金应当通过银行转账、电汇的形式，必须由参与供应商从其基本账户(需提供开户许可证)汇（转）入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参与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无效。
14	磋商保证金退还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
15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 参与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所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分别填写磋商文件第五部分的内容，应分别注明所提供货物的名称、技术配置及参数、数量和价格等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本人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2. 参与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准备磋商响应文件（1份正本、2份副本和相应的电子文档1份。每份磋商响应文件都必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磋商响应文件统一使用A4幅面的纸张印制，必须胶装成册并编码，书脊部应注明响应单位名称及项目名称，其他方式装订的磋商响应文件一概不予接受。 3、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参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本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盖章。磋商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加盖骑缝章，电子文档采用U盘制作（U盘制作的电子文档为不可修改文档，如：PDF格式）。 4、磋商响应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参与磋商企业法人本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本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
16	磋商响应文件的	磋商响应文件外层密封袋的标注：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

	密封	目编号、参与供应商名称、年月日以及“于****年**月**日*时**分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17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方式	现场递交，不接受邮寄响应文件
18	磋商截止时间	2020年04月24日下午14时30分（北京时间）
19	磋商时间	2020年04月24日下午14时30分（北京时间）
20	磋商地点	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西宁市城西区西川南路76号万达中心4号写字楼22层12201室)
21	答疑澄清方式	采用现场答疑。参与供应商须提供准确的联系方式（手机和固定电话），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评审现场进行答疑澄清，如在规定的时间内联系无果或未按时到达的，视同放弃答疑。
22	代理服务费	收取对象：成交供应商 收费标准：本次采购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包一：6000.00元整；
23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
24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鉴证，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两份原件和一份电子版备案。
25	磋商有效期	本次磋商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之日起60个日历日。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本次磋商依据称多县拉布乡人民政府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2. 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2.1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

2.2合格的供应商: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开户许可证)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2018年度财务状况报表和近半年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声明函;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响应资格;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贰级及以上企业资质,提供有效的进青备案手续、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持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及以上,执业资格证、注册证(注册单位与供应商一致)、安全考核合格证,三证齐全及个人养老保险证明。

(6)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首页截屏及下载的信用报告;不接受有不良记录的参与磋商;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3. 磋商费用

参与供应商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磋商有关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参与供应商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磋商文件说明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4.1磋商文件包括:

- (1) 磋商邀请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须知
- (4)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5)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6)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 (7) 采购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参与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列示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内容。如果参与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对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根据相关法规要求,此类响应将被拒绝(视为无效响应)。

5. 磋商文件、采购活动和成交结果的质疑

参加本次磋商的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活动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参与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将答复事宜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发布公告,告知本项目的所有潜在供应商。

质疑时效期间的计算:

(1) 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采购程序各环节结束之日；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6. 磋商文件的修改

6.1 在磋商截止期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者澄清。

6.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3 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发布本次采购公告的网站发布变更公告。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磋商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磋商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与矛盾时，以中文为准，其准确性由供应商负责。

8. 磋商报价及币种

8.1 磋商报价为磋商总价。磋商报价进行两到三轮，包括劳务、运输、仓储、管理、维护、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8.2 磋商报价应注明有效期，有效期应与磋商有效期一致。

8.3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所有内容，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8.4磋商报价为闭口价，即成交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5磋商币种是人民币。

9. 磋商保证金

9.1供应商应将磋商保证金缴款证明做为磋商响应文件的内容一并提供。缴纳的磋商保证金用于因供应商的行为使本次采购活动受到损失的抵项。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未成交且供应商未发生过失行为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9.2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期前一工作日将磋商保证金缴纳到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以采购代理机构账户到账时间为准。

9.3磋商保证金应当通过银行转账、电汇的形式必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直接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9.4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交纳规定数额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9.5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不退现金）；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不退现金）。

9.6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一）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二）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三）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四）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五）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0.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不少于60个日历日。

11.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11.1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磋商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 （1）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2) 磋商响应文件目录

(3) 磋商参与函

(4) 首次报价一览表

(5) 最终报价表(此表不需装订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先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携带至磋商现场，根据评审专家组规定时间现场进行填写并存档)

(6) 分项报价表

(7) 技术规格响应表

(8)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0) 供应商承诺函

(11)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12) 资格证明材料

(13) 财务状况证明

(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1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16) 磋商保证金证明

(17) 供应商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18)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19)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或委托代理人本人按要求签字、盖章；供应商提供的扫描（或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供应商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

12.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2.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所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分别填写磋商文件第五部分的内容，应分别注明所提供货物的名称、技术配置及参数、数量和价格等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本人或委托代理人本人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12.2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准备磋商响应文件（1份正本、2份副本和相应的电子文档1份）。每份磋商响应文件都必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发生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磋商响应文件为准。磋商响应文件统一使用A4幅面的纸张印制，必须胶装成册并编码，书脊部应注明响应单位名称及项目名称，其他方式装订的磋商响应文件一概不予接受。

12.3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

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本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盖章。磋商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加盖骑缝章，电子文档采用U盘制作（U盘制作的电子文档为不可修改文档，如：PDF格式）。

12.4磋商响应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磋商企业法人本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本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和磋商文件要求单独提交的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供应商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及分包号。

13.2密封后的磋商响应文件均应：

(1)按“供应商磋商前须知”注明的时间、地址送达；

(2)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袋用“于****年**月**日**时**分（北京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标签密封。

13.4如果供应商未按第13.1- 15.1条要求将磋商响应文件密封或在密封袋上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由此造成提前启封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绝，并退回供应商。

13.5供应商以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概不接受。

13.6参与磋商供应商签到时需提供：

(1)磋商响应文件正本（1本）和副本（2本）；

(2)电子标书（U盘）1份；

(3)退还保证金须提供的资料1份单独密封，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以上（1）（2）两项均需单独密封，缺任何一项将视为无效磋商。

14. 递送磋商响应文件的地点、截止日期

14.1所有磋商响应文件都必须按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送达磋商地点。

14.2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

14.3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照第6条规定，通过修改磋商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5. 磋商响应文件的撤回和修改

15.1 允许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撤回其磋商（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相应文件，其磋商保证金将予以退还；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否则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上缴同级财政部门。

五、磋商程序及方法

16. 磋商小组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6.2 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要求响应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 （3）推荐预成交候选供应商；
- （4）对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16.3 磋商小组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磋商小组成员责任；
- （3）对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情况和磋商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 （4）参与磋商报告的起草；
- （5）解答响应供应商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 （6）配合纪检部门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6.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6.5 磋商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和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工作和磋商结果。

17. 磋商程序

17.1 进入评审阶段后，由评审委员会独立开展评审工作，负责审议所有响应

文件，并按先初审、后详细评审的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分。

17.1.1 本次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响应报价、商务评价、技术质量、销售及服务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属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产品），供应商须提供该制造（生产）企业出具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14），并由供应商加盖公章，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供应商提供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17.1.2 除响应价格因素外，评审委员会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对其他因素进行客观评审。

17.2 初审阶段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响应文件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方面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17.2.1 实质性偏离是指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1）不符合第2.2款“合格的供应商”之规定的；
- （2）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缴纳或未足额缴纳响应保证金的；
- （3）未按第11.1款（1）-（19）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4）响应文件内容没有按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5）响应文件编排混乱，导致评审工作难以正常进行的；
- （6）产品交货期、磋商有效期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7）参与响应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采购项目要求的；
- （8）参与响应产品未完全满足磋商文件确定的重要技术指标、参数的；
- （9）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0）响应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额度的；
- （11）未提供电子文档的；
- （12）响应文件纸质与电子文档不一致的；
- （13）评审委员会认为应按无效响应处理的其他情况；
- （1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7.2.2 非实质性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但在部分可允许范围内存在一些不规则、不一致、不完整的内容，通过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后这些内容不会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 （1）响应文件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 （2）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 （3）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4) 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5) 评审委员会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情况。

磋商响应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澄清、说明。澄清说明材料由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的时间到达指定地点等候答疑,并对评委提出的质疑做出应答(如不在场则视为自动放弃)。该内容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答疑期间,响应供应商拒绝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做出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仍不能说明问题的,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现有的磋商资料做出评审意见。磋商小组对响应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的内容将不予接受。

17.2.3 在磋商响应文件初审、复审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成员出现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反映,磋商报告中应注明该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17.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7.4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5 比较与评价:磋商小组将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办法和标准,对初审阶段合格并按要求提交最终报价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服务评估方面的综合比较与评价。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成交候选人。若得分相同时,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服务能力与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18. 评审办法

18.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政府

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满分100分）。

具体项目及评分细则：

类别	评分项目	满分 分值	评分标准
磋商报价 (30 分)	报价分	30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磋商报价）×价格分值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业绩 (10 分)	企业业绩情况	10	近三年承建的类似工程每承建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信誉 (10 分)	项目负责人	5	依据《青海省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规定，按照项目负责人上年度《青海省建筑市场各方主体和从业人员评分标准》的评定等级，评为 A 级的加 5 分，B 级的加 3 分，C 级的半年内不得参与磋商活动，D 级的一年内不得参加磋商活动；
	建筑市场信用	5	上年度供应商得分依据《青海省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规定。按照供应商上年度《青海省建筑市场各方主体和从业人员评分标准》的评定等级，评为 A 级的加 5 分，B 级的加 3 分，C 级的半年内不得参与磋商活动，D 级的一年内不得参加磋商活动；
项目管理 机构 (10 分)	项目负责人业绩	6	建造师近三年承建过类似工程每承建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6 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项目班子组成	4	技术负责人（中级及以上职称）1 名，质监员 1 名，安全员 1 名，施工员 1 名）（持证上岗每岗位 1 分，无证不得分）满分 4 分。
施工组织 设计评分 标准 (34 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0	施工部署合理，施工顺序及方案切实可行、针对性强；各项管理目标明确，技术措施满足工期、质量、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要求。较好者 5～10 分，一般者 1～4 分。
	质量管理体系 与措施	6	质量管理体系健全、管理人员责任明确、管理制度健全有效，各项技术措施、主要分项工程、作业指导书符合现行国家质量验收标准要求。较好者 6～4 分，一般者 3～1 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4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健全，管理人员岗位责任明确，环境管理方案切实可行、能有效运行。污物处理与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标准。较好者 4-2 分，一般者 1~0 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5	施工流程能满足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工程质量要求，流水作业能保证施工连续、均衡、有节奏地进行。管理措施能有效保证磋商工期计划的顺利完成。较好者 5~3 分，一般者 2~1 分。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4	合理、紧凑，短运输、少搬运，利于生产、生活、安全、消防、环保、市容、卫生劳动保护等，符合安全文明工地要求。较好者 4-2 分，一般者 1~0 分。
	资源配备计划	5	施工设备、机具配置齐全、合理，能满足施工进度和工程质量要求。较好者 5-3 分，一般者 2~1 分。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6）	专项方案内容是否完整、可行	2	较好者 2~1 分，一般者 1~0 分。
	专项方案的计算书和验算依据是否符合有关标准规范	2	较好者 2~1 分，一般者 1~0 分。
	安全施工的基本条件是否满足现场实际情况	2	较好者 2~1 分，一般者 1~0 分。

六、供应商确定

19. 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19.1 评审委员会根据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成交候选人，并由采购人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19.2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0. 成交通知

20.1 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

书》，并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公告成交结果。

20.2《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七、授予合同

21. 签订合同

21.1采购人与成交人双方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采购合同，送采购代理机构审核并备案。

21.2成交人在法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按违约处理。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依评审排序重新确定成交人，并协调双方签订采购合同，或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1.3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订立合同的条件，采购人和成交人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1.4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5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将采购合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八、采购活动终止情形

22. 采购活动终止情形

22.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或取消采购任务：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2.2采购活动终止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终止公告。

九、处罚

23. 处罚情形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成交无效，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报同级财政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 23.1 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期后撤回其磋商的。
- 23.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3.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23.4 有恶意串通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 23.5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 23.6 未按照采购、磋商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的。
- 23.7 将采购合同转包的。
- 23.8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的。
- 23.9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 23.10 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不能履约或无故拖延履约期的。
- 23.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100以下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1000—5000	0.5%
5000—10000	0.25%
10000—100000	0.05%
100000以上	0.01%

注：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1000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begin{aligned} &100\text{万元} \times 1.5\% = 1.5\text{万元} \\ &(500 - 100)\text{万元} \times 1.1\% = 4.4\text{万元} \\ &(1000 - 500)\text{万元} \times 0.8\% = 4.0\text{万元} \\ &\text{合计收费} = 1.5 + 4.4 + 4.0 = 9.9\text{万元} \end{aligned}$$

十一、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响应管理办法》、《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参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本格式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胶装成册并编制相应页码，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受。

附件 1：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 标 包 号：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2：磋商响应文件目录

(1) 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所在页码
(2) 磋商响应文件目录.....	所在页码
(3) 磋商参与函.....	所在页码
(4) 首次报价一览表	所在页码
(5) 最终报价表.....	所在页码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所在页码
(7)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所在页码
(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所在页码
(9) 供应商承诺函.....	所在页码
(10)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所在页码
(11) 资格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12) 财务状况证明.....	所在页码
(1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所在页码
(1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所在页码
(15) 磋商保证金证明.....	所在页码
(16) 供应商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17) 制造厂商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所在页码
(18) 供应商施工方案相关文件.....	所在页码
(19)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所在页码

附件 3：磋商参与函

磋商参与函

致：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项目名称）____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元(¥____)的磋商总报价,施工工期为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_____。

我方的上述磋商报价中,包括:安全文明施工费:____元;规费:____元;人工费:____元;暂列金额:____元;暂估价:____元。

2. 磋商有效期自谈判开始之日起60天内有效。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磋商报价文件。

3.随同本磋商函提交磋商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元(¥____)。

4.如我方成交: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随同本磋商函递交的磋商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磋商报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首次报价一览表

首次报价一览表

磋商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磋商总价 (元)	工程 质量	工期	项目经理
磋商报价（大写）					
（小写）					

- 注：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可按所投包增加行）。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总价, 须于清单报价一致否则按无效磋商处理。
3. “工期”是指供应商能够工程施工总日历天
4. 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最终报价表

磋商最后报价

磋商单位名称：

单位：元

序号	最初报价	调整因素	最终报价	工程质量	工期	项目经理

最终报价（大写）：

最终确定的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

注：此表不需装订在响应文件中，供应商事先须盖章、签字。在磋商期间，由磋商小组确定合格的供应商现场填写。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6：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附件7：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 年龄： 民族：

地址：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8：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
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
针对项目的磋商、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
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期限：自 年月日起至 年月日止。
（注：授权期限必须与磋商有效期一致）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务：	职务：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9：供应商承诺函

供应商承诺函

致：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提供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的所有服务，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磋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若成交，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提供优质的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服务质量、数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完善，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3、在整个磋商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磋商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 4、若成交，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0：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1：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

- （1）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 （2）磋商文件规定的有关资格证书、许可证书、认证等；
- （3）响应企业简介及获得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 （4）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12：财务状况证明

财务状况证明

按照磋商文件第2.2款（1）中第<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上一年度（2018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并提供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2、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附件 1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供应商应按不低于磋商项目要求，针对该项目的实施，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响应实施内容、交货地点、交货时间、交货方式、实施进度以及售后服务等方面的承诺。

附件 14：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格式自拟

附件 15：磋商保证金证明

磋商保证金证明

致：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递交保证金人民币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元）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基本户转账方式汇入你方账户。

附件：保证金交款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汇入至我方账户（同递交保证金账户）。若因提供内容不全、错误等原因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户 名: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16：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自近三年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类似业绩是指与采购项目在实施类型、使用功能、合同规模等方面相同或相近的项目。需提供包含中标通知书及合同的扫描（或复印）件，合同须有原件备查。

附件 17：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致：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满足以下条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此函需声明参与本次磋商的货物（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等相关资料；

2. 此函须由提供产品的制造（生产）企业提供并声明，且加盖供应商公章。同时附制造（生产）企业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审计报告；

3. 此函若出现多家制造（生产）企业的货物（产品）响应时，可按制造（生产）

企业分别声明，一家制造（生产）企业填写一张。

制造（生产）企业名称：（公章）
制造（生产）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18：供应商施工方案相关文件

供应商施工方案相关文件

1. 供应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三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横道图

附表四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一：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机 械 或 设 备 名 称	型号 规格	数 量	国别 产地	制造 年份	定额功率 (KW)	生产 能力	用于施 工部位	备注

附表三：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横道图

1. 供应商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四：施工总平面图

供应商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件 19：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在参加本项目中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认为需要说明的事项，但不做为评审依据。如没有说明事项，此项可忽略。（格式可自定）

第六部分 技术标准和要求

1. 工程建设条件

现场施工条件：现场已具备施工条件；

施工地点：拉布乡拉司通村；

工程概况：

2. 工程建设要求

2、基本要求

2.1 本工程项目管理目标：

2.1.1 质量要求：合格；

2.1.2 施工工期：2020 年 5 月 1 日-2020 年 6 月 1 日

2.1.3 施工现场应做好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

2.2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的施工图纸及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组织施工。建立和健全质量保证体系，以承包人主体行为规范和施工人员的工作质量确保施工质量。

2.3 本工程所需主要施工材料均由承包人负责供应，施工所用的材料、设备、调剂材料必须满足设计要求和符合国家标准，并征得建设单位确认。加工订货成品、半成品及构件的供应方式，由承包人按进度、设计要求和标准，在征得建设单位同意确认后，负责加工订货，建设单位有权对质量进行监督。进场的材料、设备必须有生产许可证、质量保证（修）书、出厂合格证，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质量缺陷，由订货单位负责。

2.4 建筑工程采用的主要材料、半成品、成品、建筑构配件、器具和设备应进行现场验收。凡涉及安全、功能的有关产品，应按各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进行复验和抽验，并经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认可。

2.5 突出抓好施工过程控制，加强全过程质量管理。在施工过程中要认真做好施工节奏控制、工序质量控制、现场管理控制，加强每道工序的质量管理，对各工序间的交接检验及专业工种之间交接环节的工程质量应采取有效措施，加强自检和复检，并形成记录。未经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技术负责人）检查认可，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应健全满足施工图设计和建筑物功能要求的抽验检查和检测制度。

2.6 承包人必须编制切实可行的施工进度计划，以保证施工连续均衡、有节奏地进行，合理使用人力、物力和财力，确保工程按期完成。

2.7 承包人应建立和健全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和安全生产责任制，认真执行《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提高安全生产工作和文明施工的管理水平。减少施工噪音和对周围环境的污染，争创“施工现场文明工地”。

2.8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管理规定和双方在合同中的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3. 工程建设应执行的技术规范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国家、行业的现行有关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验收统一标准。

第七部分 工程量清单

包一：拉布乡人民政府办公楼维修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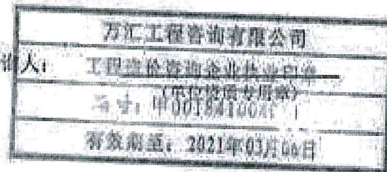
拉布乡人民政府综合办
办公楼维护修缮项目 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造价咨询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孙文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编 制 人：



复 核 人：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复核时间：

年 月 日

量一1

拉布乡人民政府综合办公楼维 工程
护修缮项目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造价咨询人

万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证号(单位盖章)84110001
有效期至: 2021年03月06日

年 月 日

封一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拉布乡人民政府综合办公楼维护修缮项目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A.1	土石方工程						
1	010101001001	平整场地	1.土壤类别:综合土 2.弃土运距:自行考虑 3.取土运距:自行考虑 4.借土回填200立方	m2	2000			
		分部小计						
	A.5	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工程						
2	010507002001	室外地坪	1.场地做法:240mm厚C30混凝土按4~6M分仓跳格浇筑,150mm厚天然级配砂石垫层,路基碾压,压实度大于等于93%	m2	33.05			
		分部小计						
	A.8	门窗工程						
3	010810001001	窗帘	1.窗帘更换	m2	235			
		分部小计						
	A.11	楼地面装饰工程						
4	011102003001	块料楼地面	1.铺6-10厚地砖地面,干水泥擦缝 2.5厚1:2.5水泥砂浆粘结层(内掺建筑胶) 3.20厚1:3干硬性水泥砂浆结合层(内掺建筑胶) 4.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5.60厚C15混凝土垫层 6.素土夯实	m2	1057			
		分部小计						
	A.13	天棚工程						
5	011302001001	吊顶天棚	青02J01-151-棚29 1.钉塑料线脚 2.9厚阻燃性PVC条板面层,宽136,用木螺丝与木龙骨固定 3.40*10木横撑设于条板纵向接缝处 4.40*40木龙骨中距500,找平后用A3低碳镀锌钢丝绑扎固定在板底钢筋环下,龙骨与板	m2	302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拉布乡人民政府综合办公楼维护修缮项目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底间加垫木 5. 现浇钢筋混凝土板底 预留A10钢筋吊环，双 向中距≤1200					
		分部小计						
	A. 14	油漆、涂料、裱糊工程						
6	011406001001	抹灰面油漆	1. 油漆品种、刷漆遍数 ：乳胶漆两遍 2. 部位：内墙 3. 铲除原有内墙涂料， 包括垃圾外运	m2	2973			
7	011406001002	抹灰面油漆	1. 油漆品种、刷漆遍数 ：乳胶漆两遍 2. 部位：外墙 3. 铲除原有外墙涂料， 包括垃圾外运	m2	1200			
		分部小计						
	C. 4	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8	030411001001	配管	1. 名称：配管 2. 材质：PVC 3. 规格：25	m	1230			
9	030411004001	线路改造	1. 名称：配线 2. 配线形式：穿管敷设 3. 规格型号：BV-2.5mm2	m	530			
10	030411004002	线路改造	1. 名称：配线 2. 配线形式：穿管敷设 3. 规格型号：BV-4mm2	m	458			
11	030411004003	线路改造	1. 名称：配线 2. 配线形式：穿管敷设 3. 规格型号：BV-6mm2	m	242			
		分部小计						
		措施项目						
12	011705001001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 场及安拆		台次	1			
		分部小计						
本页小计								
合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